

山东港岳航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山东港岳航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公司)于 2008 年 6 月 27 日在绿色山庄会议室召开了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,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共 11 人,代表公司股份 12849.43 万股,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2.29%;公司董事、监事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参加了会议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培合先生主持,本次股东大会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事项: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7 年度不分红派息的分配预案;

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表决,10 票同意,代表股份 12849.43 万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1%;弃权票 1 票,代表股份 76.872 万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9%;无反对票,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07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0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;

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表决,10 票同意,代表股份 12849.43 万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1%;弃权票 1 票,代表股份 76.872 万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9%;无反对票,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0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;

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表决,10 票同意,代表

股份 12849.43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1%；弃权票 1 票,代表股份 76.872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9%；无反对票，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0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表决, 10 票同意，代表股份 12849.43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1%；弃权票 1 票,代表股份 76.872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9%。无反对票，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港岳永航电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七日